

最新哈利波特读书笔记(汇总16篇)

团结合作，创造未来。用一句话概括团队的核心理念。让我们一起来看一看一些著名企业的团队标语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一

在遥远的西方国家，有一座神秘的93/4站台，这里的列车可以通往一座魔法学院—霍格沃茨，而一切的故事也要从这里说起。

哈利原本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男孩，直到他接到来自霍格沃茨魔法学院的入学通知书，一切都变的不一樣了。在这里他认识了很多朋友，见识了许多事情，最终在众人的帮助下，成功的击败了当年杀害他父母的凶手—伏地魔。

这本书里所发生的故事精彩至极，读过之后让人回味无穷。通过这本书我能感受到他们就是一群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人，我能体会他们的`情感，感同身受他们的爱恨情仇。我看书的过程就是和主角并肩作战的过程，故事结束了，我悬着的心也随之放了下来。

我之所以说我真切地感受到他们是一群有血有肉的活人，是因为他们的形象让人感到亲切：哈利勇敢，自信，大无畏；罗恩忠诚；赫敏聪明；韦斯莱兄弟顽皮。他们优点突出，但也都会犯错，都有另一面，哈利有时也会感到焦虑和无助，理性的赫敏也有崩溃的时候，随性的韦斯莱兄弟也有认真的一天。

综上所述，这是一本让人看了就放不下的书，也许它也有不完美的地方，但它始终吸引着我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二

一岁的哈利失去父母之后，就一直住在姨父姨妈的家里，哈利在姨父的家里常常受到欺负。但是在他11岁生日的时候，一切都改变了，信使猫头鹰带来了一封神秘的信，邀请哈利去一个不可思议的地方——霍格沃茨魔法学校，在魔法学校，哈利不仅找到了朋友，还经历了许多有趣的事情，在那里，一切都充满了魔力。但是一块魔法石出现了，他与哈利的命运息息相关，是伏地魔想要偷到魔法石，让自己的生命延长，哈利要去阻拦伏地魔偷到魔法石，一场不可思议的战斗就打响了，从这以后，哈利一直和伏地魔抗衡着，在一场接着一场的战斗里，哈利失去了一个又一个的亲人，可他每次都能和伙伴们化险为夷，在最后一次战斗里，哈利和伏地魔在学校的禁林相遇了，哈利倒在了伏地魔抢先找到一个圣器下，但是圣器不能战胜纯正的灵魂，哈利杀死了伏地魔，赢得了这场殊死较量的最终胜利。

我最羡慕哈利的是，他有无所畏惧的精神和胆量，能承担起自己的责任，在战斗中从不退缩，而是勇敢的面对，什么事情都能去尝试，一旦有危险，可以去帮助别人。

对婧瑶的读书能力，我一直是非常钦佩的，在一年级她抱着三国志读得津津有味，二年级就开始孜孜不倦地阅读哈利波特啦。小小的她捧着那么大那么厚的书，总让人感觉特别可爱。这条读书的路她一定会越走越快乐，越走越宽阔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三

我在家里看完了《哈利波特与魔法石》这本书。

它主要讲了哈利波特的父母去世后，他神秘地出现在姨父姨妈家的门前。哈利在姨父家饱受欺凌，度过十年极其痛苦的日子。姨父姨妈好似凶神恶煞，他们那混世魔王达力——一个肥胖。娇惯。欺负人的大块头，更是长对哈利拳打脚踢。

哈利的”房间“是位于楼口的一个又暗又小的碗柜。十年来，从来没有人给哈利过生日。

但是在他十一岁那年，一切都发生了变化，信使猫头鹰带来了一封神秘的信：邀请哈利去一个学校——霍格沃茨魔法学校。

在学校里哈利不仅交到了朋友，而且还学会了空中飞行，他骑着他的型号为光轮20xx的飞天扫帚为他们队赢得了魁地奇比赛，这里从吃饭倒睡觉都充满了魔力。

我第一次看到这本书是在书店里，那时是爸爸陪我去的，我逛呀逛呀忽然看到了这本书，我在书店看了一会儿，看着看着，我就入迷了，这里面神奇的内容仿佛让我走进了一个神秘的世界：有飞天扫帚，各种各样的课程，还有幽灵，连睡觉的地方都要说暗号才能进去，画上的人还会从画上消失去散步，于是我忍不住要拥有它。

这本书很好看，我看完了第一次又接着看第二次。第三次，希望大家也来看这本书，让他带你去奇妙的魔法世界转一转。

哈利波特，一个勇敢的优秀男孩，深受大家的喜爱。他，曾经一人面对过那个令世人恐惧的连名字都不敢提的黑魔头——伏地魔，面对了不止一次两次，而是八次！他所表现出的心中无我，只求大家——巫师界未来的幸福，是令人崇敬的。

原来，哈利是个男巫……

几乎每一年，他都遇见了伏地魔，有时是真实的，有时是梦中的。而每次，哈利都能死里逃生，摆脱伏地魔。终于，在他十七岁的那一年，他克服了重重困难，销毁了魂器——伏地魔的六个灵魂；现在，伏地魔只剩下一个灵魂了。在霍格沃茨，他同伏地魔展开了殊死较量，并极为潇洒地取得了胜

利，赢得了老魔杖。

这套书给了我太多太多的感慨……

哈利具备了伏地魔所没有的许多东西，信任朋友，便是其中一项。真心信任一个朋友，朋友就会给予你极大的帮助。就拿哈利波特来说吧，若没有罗恩给予他的鼓励，若没有赫敏给他的帮助，哈利是绝对不会消灭所有魂器，最后打败伏地魔的。

哈利，是靠什么打败的伏地魔？其中不仅包含了长辈的爱，更多的包含了哈利的勇气——如果哈利胆小，那么，他就不会去想着消灭伏地魔，而是会接受长辈们的保护。由此可见，勇气是极为重要的，甚至可以说，没有勇气，就不会成功。

让我们都来做一个勇敢，快乐的人吧！结交一个帮助你的真心朋友，彼此互相信任，共同成就祖国大事！

这本书主要讲了，一个叫哈利波特的男孩，和他的朋友一起逃亡在外。这是因为他们的学校被伏地魔控制了，连魔法部也是。还讲了哈利波特怎样除了伏地魔。读了这本书我觉得最感动的那部分是，全体师生一起来抵抗伏地魔的那部分最为感动。因为尽管他们都打不过伏地魔，但是是他们也勇敢的站出来战斗。体现了他们为了自己的母校牺牲也在所不辞，所以我觉得这部分最感人。我的感受是尽管伏地魔占领了重要的建筑物，但是在邓不利多校长死前在学校内部，组织了一支邓不利多军。即使伏地魔占领了学校也得不到师生的认同，这也没用。这本书给我的启示是：在平常的生活中一定要有勇敢、不服输的精神。遇到任何事情都要冷静的去处理，不要慌因为那样会使错误更大。使我想起了现在在北京举行的残奥运动会里的，残疾人运动员意志是多么坚定，要经过天长日久的训练，这简直是对肉体的磨练。他们在比赛中也需要智慧来战胜对手，在付出这么多汗水后，才能赢得比赛的胜利。

我觉得在成功的背后一定要付出相当大的代价，正如古人说：“一分耕耘一分收获”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四

书名：

哈利波特神秘的魔法石

出版社：

皇冠文化出版社

出版年月：

二零零零年六月

内容提要：

哈利波特是一本广受喜爱的小说。主角哈利是一个从小失去双亲的男孩，他的父母被佛地魔杀害，只有哈利成功的活了下来。他被阿姨收养，在那个家庭生活并不如想像中的温馨，阿姨、达力表哥整天叫哈利做牛做马的，简直把他当成仆人一样。某一天，在哈利生日的时候，没有人帮他庆生。但是，海格出现了，他带着哈利到霍格华兹办入学，哈利就和荣恩、妙丽一起开始冒险。

读后感想：

哈利波特的作者运用丰富的想像力，将魔法与现实巧妙的融合在一起。在他的生花妙笔下，霍格华兹里聪明的妙丽、胆小的荣恩、自大的马份、巨大的海格……都各具特色；起伏不断的故事情节，更是让我百读不厌。其中，令我记忆深刻的是，哈利他们比赛魁地奇的那一段。那一段惊险刺激，哈

利为了要抓到金探子，他勇于尝试，才让自己的学院得高分。哈利波特的故事让我回味无穷，哈利的勇气更是令我佩服，我真想和哈利坐着魔法扫把，四处去冒险，变成伟大的魔法师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五

我有许多喜欢看的书，比如说：《小狗钱钱》、《老鼠记者》、《小屁孩日记》、《俏鼠菲姐妹》……可是我最喜欢的，就非《哈利·波特》莫属了。

我从三年级开始看《哈利·波特》这一套书。一开始，我觉得这套书很乏味。一个胖表哥欺负一个戴眼镜的瘦弱表弟，有什么好玩的？居然有这么多人喜欢它？所以，我就把它扔到一边，不看了。于是，我妈妈就看起了《哈利·波特》。她每次看完一点，就说很好看，想让我继续看。我想：可能只是开头有点儿不好看吧，我试试先看看后面的吧。然后我便跳过了开头的几章，读起后面的来了。结果一发不可收拾，马上超过了妈妈，读完了第一本。我又回头看了前面那几章，发现也没有那么无聊嘛！随后我又读完了第二本、第三本、第四本……再如痴如醉地把每一本再读一遍。最后，我一到八本各看了六遍！

在我读它们的每一遍中，我总能发现新东西。现在，我可以把每一本的内容背的滚瓜烂熟。书中的每一个地点和人物我都记得，可以把它们倒背如流。我最喜欢别人问我关于《哈利·波特》的问题。我很享受回答别人的问题的时候的感受，因为我为他们能知道更多《哈利·波特》的知识而感到高兴。不过，当我问别人关于《哈利·波特》的问题而他们答不上来时，我就会说：“你这都不知道吗？”虽然我知道有些问题的确很难。

我有一个愿望：我希望世界上所有的人都爱上《哈利·波特》。可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爱好。但

不管如何，我都是最顶级的骨灰级哈迷！我也很敬佩《哈利·波特》的作者j·k·罗琳。我希望我长大也能成为像她一样的作家，写出这么好看的小说！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六

英国女作家罗琳所著的《哈利·波特》四本小说书已风靡全球，书中主人公哈利·波特在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的奇异经历不得不令人惊讶至极，让人觉得不可思议。哈利和好友罗恩、赫敏一起挥动那神奇的魔杖，骑着光轮20xx打魁地奇，哈利学会了许多魔法，还赢得了三强争霸赛。他在学校里危机重重，时刻防备着敌人——伏地魔的毒手……书中的那所学校，成为所有小朋友都梦想的地方。

读完这四本书，我想如果我也有一根魔杖，那该有多好！我要用我那神奇的魔杖，为人类造福！现在，我们的地球上战争很多。比如“中东战争”、“9·11事件”等。战争使多少无辜的老百姓沦为难民，他们东躲西藏，饥一顿，饱一顿，真是可怜。如果我有一根魔仗，我要让我的魔杖大显身手！我轻轻一挥，和平的花朵就洒满全球。世界上再也没有战争了，多好呀！

如今，地球上生态环境正在被破坏，自然灾害频频发生。那些灾害不但毁了人们的房屋、田地，还给人们带来了许多痛苦。这时，我一挥魔杖随着一道金色光闪过，世界上每个角落都会变得像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那样美丽。

假如我有一根魔杖，我会用它让地球上的每一个人都善恶分明，有正义感；让那些不文明的人，变得文明；让不爱学习的人能刻苦学习；让懒惰的人，变得勤劳；让不讲卫生的人，变得干净、整洁！让世界充满和平、真情、勇敢和爱！让我们的生活更加快乐、幸福！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七

哈利波特是一个很不平凡的小孩，一出生就有一个闪电疤痕，不幸的是他的双亲被伏地魔杀害了。因此，他住到了姨夫家里，可在这里，他过得并不好，表哥达力总是欺负他，姨父姨母也经常呵斥他，这让哈利波特的童年生活过得很委屈，可在他11岁生日时，出现了转折，海格送了一封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的录取通知书。受邓布利多校长的邀请，哈里波特成为霍格沃茨一名合格的学生。

哈里波特入学后很快结交到了两个好朋友，一个是罗恩，一个是赫敏，学校的生活使他快乐，但烦恼也有很多，与伏地魔展开激烈的斗争，最终他们几个人凭借着勇敢和智慧拿到魔法石，赢得了大家的尊敬。

面对那样的童年生活，哈里波特不但没有放弃，还迎难而上，去勇敢面对困难，挑战困难。我们也应该学习哈利波特的勇气和坚持，面对挫折，不轻言放弃，去挑战困难。

在姨夫家哈里波特被打压欺负，但他不抱怨。在学校遇到困难和麻烦也毫不气馁，凭借着勇敢和坚持打败了重重困难。赢得了大家的尊重。

生活亦是如此，越是逃避，就越恐惧，不如去迎接它，挑战它，克服它。遇到困难不退缩，不畏惧。对待问题冷静思考，不焦躁，不放弃。学习他的宽容大度，放下仇恨。读了这本书之后，我发现哈里波特有很多可贵的品质值得我们学习、鉴赏，这本书写得也非常精彩，吸引读者的兴趣，故事与故事之间的衔接非常流畅，各个人物的神态、语言、动作描写得生动形象，仿佛身临其境。

《哈利波特与魔法石》这本书不但情节生动有趣，还告诉了我们很多重要的人生道理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八

上周末，我终于读完了《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》。从《哈利波特与魔法石》到《死亡圣器》，整整7本书，我已经全部读完了。这套丛书，陪着我度过了整个寒假。书中的那些故事让我念念不忘，更让我深深感动！

如果你要问我：“读了这套书，除了哈利波特，你对谁的印象最深刻？”我会不假思索地说：“魔药老师——西弗勒斯·斯内普。“因为他在前面的六本书里都是一个为人刻薄、冷酷无情、偏心狡猾的反面人物。但《死亡圣器》却让我对他的认识有了一个180度的转变：原来他是一个勇敢的卧底英雄。

斯内普一直深爱着哈利的母亲莉莉。伊万斯，他们一起长大，斯内普因为个性格刻薄被大家看不起，但莉莉一直关心他、爱护他。霍格沃茨毕业后，他成为一名食死徒，在无意中将一个重大的预言告诉了伏地魔，导致伏地魔决心杀死波特一家。他后悔莫及，哀求伏地魔不要杀死莉莉，乞求邓不利多给他们保护，要什么回报都行，以此看出了他在莉莉结婚后还是这么爱她，关心她，宁愿自己死，也不能让自己爱的'人失去生命。但后来伏地魔还是侵入波特家杀了莉莉和詹姆(哈利的父亲)。斯内普决心要为莉莉报仇，他长年卧底在食死徒世界里，将假情报报给伏地魔，以另外一种方式保护着小哈利。在斯内普杀死邓不利多后(是他们俩很早以前就约好的)，当上了校长，虽然对学生冷酷无情，却一直暗中保护着学生，并帮助在校外做秘密行动的波特三人组，帮他们找到了秘密行动的一件重要物品——格兰芬多宝剑。当我在读到斯内普最后被大蛇纳吉尼咬死那一段时，我深深地被这个人物打动了，在我眼里，斯内普就是一个一生都渴望爱情、有着大无畏精神的悲情英雄！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九

从小寄养在姨丈家里的哈利·波特，饱受姨丈一家人的歧视

与欺侮，然而就在11岁生日那天，哈利·波特得知了自己的身世，他的生活也随之发生了天翻地覆的改变。原来，哈利的父母是两位善良的巫师，在同坏人的较量中被对方杀害了。

为了继承父母的遗志，哈利来到了英国一所专门教授魔法与巫术的霍格华兹寄宿学院。进入霍格华兹学院后，哈利成了葛来分多一年级新生，与荣恩、妙丽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，许多成为魔法师的课程正在等着他研习，有飞行课、黑魔法防御术、魔药学与变形魔法等等，当然还有让所有巫师疯狂的魁地奇球赛。

在一次与同学的争执中，哈利表现出超乎所有人想象的飞行技能，连他自己都很意外，传授飞行技术的麦教授因此推荐他加入葛来分多魁地奇球赛的队员，另一方面，魔药学的教授石内卜，似乎总是对哈利不友善，除了在课堂上刁难他外，还处处找哈利的麻烦，但是，哈利发现石内卜严词威胁着懦弱的奎若教授，甚至石内卜脚上三头犬的咬痕，更可以证明哈利的推断是正确的：有股邪恶的阴谋在平静的霍格华兹里悄悄地滋长着，石内卜似乎就是这一切的关键人物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

哈利波特的作者运用丰富的想像力，将魔法与现实巧妙的融合在一起。在他的生花妙笔下，霍格华兹里聪明的妙丽、胆小的荣恩、自大的马份、巨大的海格……都各具特色；起伏不断的故事情结，更是让我百读不厌。其中，令我记忆深刻的是，哈利他们比赛魁地奇的. 那一段。那一段惊险刺激，哈利为了要抓到金探子，他勇于尝试，才让自己的学院得高分。哈利波特的故事让我回味无穷，哈利的勇气更是令我佩服，我真想和哈利坐着魔法扫把，四处去冒险，变成伟大的魔法师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一

当我走进卧室，瘫倒在床上，眼神漫无目的的在房间里的“一草一木”之间来回晃荡，不经意间扫到了书架上那一本布满灰尘的书，坐起身，走过去拿起它，拂去它身上的灰尘，四个大字映入我的眼帘，《哈利波特》，翻开它，我再次走进魔法的世界……《哈利波特》是一本曾经风靡全球的书，它讲述了一个少年——哈利波特在幼年时期被一个杀人眨眼的魔头——伏地魔杀了他的家人，就在哈利也快要被杀掉的时候，奇迹发生了，伏地魔非但没有杀掉他，反而自己的法力尽失，而哈利只是在额头处留下了一道闪电形的疤痕而已，不过这也就成为了哈利的标志。

而之后哈利被魔法四学院之一的院长——格兰芬多送到了一户人家家里，那户人家对哈利很坏，幸好在哈利12岁的时候，海格大叔将他接到了魔法学院，哈利的魔法生活就此开始。而之后哈利的精彩而又危险的生活就开始了，被巨型蜘蛛包围，跟强壮的哥布林战斗，探寻三头狗背后的秘密，被伏地魔追杀……，一次次的死里逃生，一次次的惊险战斗，让我不由得浮想联翩，幻想着自己变成哈利，跟邪恶斗智斗勇，虽然知道这是不可能的，但我还是禁不住它的诱惑，这也让我对罗琳阿姨的丰富想象力敬佩不已。

其实这并不是这本书最吸引人的地方，这本书最吸引人的地方其实是主人公的精神品质，例如他知恩图报的精神，对老师尊敬的精神，对朋友不离不弃的精神以及他那永不放弃的精神，这些精神实在是太值得我们学习了！

但是现在这种精神品质还有多少人能够拥有呢？现在这个社会，光鲜的外表下隐藏着无数邪恶的内心，他们就像一个个伏地魔，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不择手段，虽然这样说有点夸张，但如果继续这样的话那早晚有一天会变成那样的，现在的人，自私自利，一心想着赚钱，感觉钱就是万能的，但你们想过后果吗？钱原本是交易用的东西，但现在却仿佛成为了一个个

小恶魔，怂恿着你们，看看为了钱犯罪的人就知道了，所以我想说一声：“要做钱的主人，而不是钱做你的主人。”如果每个人都能够把自己最好的那一面展现给大家，而把自己邪恶的一面藏在心里，并慢慢的削弱它，那么我相信，这个世界将会变得更美好，更精彩！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二

早晨，我来到书柜前，翻开一本名叫《哈利·波特》的书，看着看着，这本书深深地把我吸住了，仿佛“嗖”地一下把我带进了一个魔法世界。

在魔法世界里有一个出生于魔法世家，棕色头发，鼻梁上架着一副宽边大眼镜的男孩。他手持一根神奇的魔法棒，轻轻便能带你进入神奇的魔法世界，让你时刻都为他的神力所惊喜。他拥有一把神奇的扫把，骑上它，便可尽情的在空中飞行。他是谁？他便是书神奇的小魔法师——哈利·波特。这本书中讲述着一个神奇的故事。所有的虚幻都变成了事实，这儿有妖精，有巫师，有精灵，还有恶魔，画像里的人会动会笑，还会说话。但他们都分善与恶，而这个善良的男孩，就是这本书的主角。

整本书主要讲述了哈里·波特和自己两个形影不离的朋友，一个是麻瓜家庭出生的赫敏·格兰杰，虽是麻瓜出生，但在学校中可是排名第一的，可真是令人佩服。另一个则是纯血统——罗恩·韦斯莱，他们在霍格沃茨七年学习生活中的冒险故事。

《哈利·波特》这本书让我从中明白：生活当中难免遇到挫折，这是必然的，然而我们要不畏前方的崎岖坎坷，努力向光明迈进。

人的性格有善恶之分，我们必须一时之中哈利有些心动，因为他没有他父母的一点记忆，但到最后，哈利做了明智的选

择，不相信佛地魔的胡言乱语，我想他父母在天之灵一定会引以为傲。我们必须向哈利学习，路是我们走的，而正与邪，选择在自己。聪明伶俐的头脑用在不同的地方，效果显然有所不同！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三

合上《哈利波特》，我感触很深，很多思绪一涌而上，让我受益匪浅。

从小失去父母的哈利，过着饱受欺凌的生活。十一岁时，被神秘地邀请去魔法学校上学。在那里哈利结识了一生的好朋友——罗恩和赫敏。虽然只是十几岁的孩子，但他们齐心协力，用勇敢、信念、毅力和坚持，打败了强大的伏地魔。

哈利·波特身上有很多优点供我们学习。让我感受最深的是他的'勇敢。他不但敢在夜里独自一人穿上隐形衣到厨房里照着魔镜，探索秘密，而且敢到无人敢去、充满危险的森林里帮好朋友守林，为了保护魔法石，他还敢与杀害自己父母的恶魔作斗争。这让我想起一件事：有一天，我看到几个小朋友在公园里打打闹闹，闲着无聊时，还玩起了丢石头的游戏。正当他们玩得开心的时候，突然一块石头改变了方向，飞向了人行道，差点儿砸中一个路人。

那个人生气地质问：“是不是你们扔的石头？”丢石头的小朋友轻声地回答：“不是我们丢的。”趁路人不留神时，赶紧一溜烟飞快地跑了，边跑边回头看看他有没有追上来。他们一路狂奔，气喘吁吁、连滚带爬地跑出公园。在读了《哈利·波特》以后，我深有感触，哈利在面对伏地魔时是那勇敢、坚强。而我面对小朋友在玩危险游戏时，却没有勇敢地站出来加以制止，以致差点误伤行人。

哈利·波特是正义的代表，他那勇敢的正义品质，深深地打动了。如果每个人都胆小、害怕，那我们的生活将会变得

冷漠。这是我读这本书最深的感悟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四

《哈利·波特》共七卷，讲述了哈利在霍格沃兹的成长以及与伏地魔对抗的过程。一年级时，他通过重重障碍毁灭了魔法石，让伏地魔的第一次复活机会破灭。二年级时，他发现了传说中斯莱特林所留下密室，毁灭了伏地魔的魂器之一——日记本，救出了金妮，阻止了学校中的袭击事件。三年级时，他发现了父母死亡的真相，救了小天狼星，也就是他的教父，并明白他是无辜并关心他的。四年级时，他被迫参加巫师界的盛大比赛——三强争霸赛，在比赛的最后，他明白自己被伏地魔所算计，使得最恐怖的巫师伏地魔复活。五年级时，他接触到了凤凰社，因为一个威胁到他最亲爱的人——小天狼星的梦，他与他的d.a.伙伴前往神秘事务所，但发现是伏地魔的诡计，并被食死徒包围，最后带着伙伴们死里逃生，但却失去了他至亲至爱的人——小天狼星。六年级，他从一本帮助他魔药学的书知道了这本书的主人的名字——混血王子，在与邓布利多的一起努力下发现了魂器这个秘密。并毁灭了其中的两个，但邓布利多却死于那个混血王子的魔杖下，他就是斯内普，邓布利多信任的人。七年级时，他放弃在霍格沃兹中读书，与他最要好出生入死的两个朋友，开始了寻找并毁灭魂器的历程。当他回到霍格沃兹，赶走斯内普与食死徒，准备开始与伏地魔一边的大战。第一轮战后，斯内普死了，从他留下的记忆中他明白了斯内普的真正身份，并且知道了自己也是魂器，他让伏地魔杀了他，但杀死的却是伏地魔的一部分灵魂，最后他的朋友杀死了蛇，终于战胜了伏地魔。

同时这个故事，从各个人物的口中也说出了一些人生哲理：“沉湎于虚幻的梦想而忘记现实的生活，这是毫无益处的”“一个人的出身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他成为一个怎样的人”“最终决定我们命运的不是能力，而是我们的选择”——邓布利多，其中让我感受深刻的是最后一句话，这

句话在生活中的确如此，能力给我们创造选择，选择则决定命运。成功的关键不仅仅在于你的能力，更在于你有选择一条正确的路的能力。这就是为什么，有的人能力极强却成功不了的原因。有人将其的才华用于犯罪，用于恐怖事业。“”

这个故事让我回味无穷，这么长的故事却如此高潮接连不断，到最后更是对上了之前六部所有埋下的伏笔，它剧情的精彩超过我所看的如何一本书，仿佛在写这些书的都有个字就已经想好了所有故事，实在令人钦佩。让我真正认识到了一种神奇的力量——想象力，人类的第一创造力。这本书不仅创造了各种各样只属于这本书的生物物体，更让人着迷的是剧情。作者j.k.罗琳，如果没有过人的想象力怎么可能创造出这个故事？哈利·波特的名字家喻户晓。现在想象力是我们重要的，有待提升的一种能力。我们的思想太受到禁锢，我们需要更丰富的想象力。现在的新词语“创客”真是表明了政府对于创造力，想象力的重视。

同时，我们要为我们的想象力付出实践，让想象变为创造，做一个使社会进步的人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五

在假期中我读了《哈利·波特与魔法石》从这本书中我明白了朋友之间友谊是最重要的，就像哈利与赫敏，罗恩那样，在朋友遇到困难的时候伸出你的左手拉住他的右手。

书中让我感受最深的是：在哈利进到魔法学院的第一个学期，万圣节前夜学校里有人发现了一只巨怪，当校长命令各学院级长带着学生回宿舍时，哈利和罗恩想起了还在女厕所的赫敏，她还不知道这件事，哈利和罗恩都是一年级的新生，他们仅仅刚学会了一句飞行咒语，就这样，他们为了同学的安危，不顾一切向女厕所跑去。在走廊中他们发现了巨怪，他们把巨怪巧妙引进了一个房间，然后把门赶快锁了起来，这

时，他们松了一口气，但突然从房间内传来惊恐万分的尖叫声，原来赫敏正躲在房间里，他们没有选择，只有冲进去与巨怪搏斗。

巨怪慢慢移向赫敏，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罗恩捡起一根金属棒砸向巨怪，把他的注意力引开，然后哈利趁机跑向巨怪身后，一下子跳到了它的身上，把魔杖插进了它的鼻孔里，巨怪痛苦的叫了起来，罗恩也趁机对一根木棍念起了刚学的飞行的咒语，控制木棍重重地敲到了巨怪的脑袋，”

轰……“巨怪倒下了。他们通过自己的勇敢智慧战胜了巨怪。后来老师在指责他们擅自行事，违反院规时，赫敏站出来帮他们承担了错误。从此赫敏和哈利、罗恩的友谊像锁一样牢固了，也通过互相帮助战胜了很多困难，闯过了重重难关。

他们的友谊，他们的互帮互助，他们信任着彼此，把一次次的困难成功化险为夷。

哈利波特读书笔记篇十六

寒假里，我读了一本书《哈利·波特与魔法石》。这本书记载了哈利·波特的成长过程，故事情节引人入胜，让人爱不释手。一岁的小哈利失去了父母后，神秘地出现在姨父姨母家门前。哈利在姨父家饱受欺凌，度过了十年极其痛苦的日子。但十一岁那年，在一次偶然的情况下来到了魔法学校学习魔法，最后成为一个优秀的魔法师，战胜了恶魔。

在这本书中，我很喜欢哈利，他是一个勇敢机智的小男孩。他追求正义和真理，有一种百折不挠的精神。在漆黑的夜晚，他独自一人穿上隐形衣，来到阴森可怖的图书馆寻找厄里斯魔镜，还发现了魔镜里的秘密。在幽黑寂静、充满危险的禁林里，他和好朋友一起守林，凭着智慧和勇敢顺利地完成了任务，安全无恙地走出了禁林。他不畏艰难寻找魔法石，虽然希望就像大海捞针一样渺茫，可他始终不放弃，最终找到了魔法石。他敢与杀害自己父母的恶魔作斗争，在可怕的伏

地魔面前没有丝毫的畏惧，而是奋力搏斗，不怕牺牲，最后战胜了恶魔，毁掉了魔法石，拯救了整个魔法界。在哈利的身上，我们看到了什么是正义，什么是邪恶，在正义和邪恶的较量中，正义将永远是胜者。正是有了这些正义的人，这个社会才会不断地进步。

读了这本书，使我懂得了一个道理：我们的人生道路不是一帆风顺的，而是充满了波折，但我们不能向困难屈服，要像哈利一样，学会勇敢和坚强。只有坚持不懈，才能克服任何困难，取得最后的胜利。